学校关于举办“新生研讨课”研讨会的通知

新闻类型:新闻公告-通知    发布时间:2016-06-27 15:43:52.353   浏览次数:577

**各教学单位：**

为让学生正确认识大学、理解大学精神，培养学生从事学术活动所必需的科研创新意识、科研探索精神和科研实践能力，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建立以探索和研究为基础的互动型、自主式学习环境，构建一种融洽的师生关系，我校从2014年开始，多次组织了“新生研讨课”的申报和建设工作，并从2015级开始，正式把新生研讨课作为培养计划内的必修课。

为进一步提高“新生研讨课”课程质量，检验“新生研讨课”的教学成效，为各课程教学提供一个交流与研讨的平台，在今后的一段时间内相继开展一系列研讨活动。首次活动要求如下：

**一、参与交流课程要求**

1.  课程选取：全校所有“新生研讨课”均可自愿报名参与，要求土木、机械、电气、信息、运输五所学院必须在已开设的新生研讨课中推荐一门课程参与首次研讨会交流。

2.  内容要求：课程主讲教师需准备10分钟的PPT，内容包括课程意义、课程定位、教学方式（学时安排、教学环节、课程考核方法）以及教学取得的成效；

3.  提交时间与方式：请参与研讨的学院在7月1日前，将拟参与交流的课程及课程主讲教师信息（见附表一）提交教务处；7月4日前由课程主讲教师提交答辩PPT。提交材料均以电子文档形式发送至[jwjxk@swjtu.cn](mailto:ymqi@hdu.edu.cn)。

**二、参与研讨会要求**

1.  每个开设了新生研讨课的学院（中心）均需指派2-3名“新生研讨课”课程负责人或主讲教师（不能指派研究生助教）前来参加，并在7月1日前以电子文档形式（见附表二）把名单提交教务处邮箱[jwjxk@swjtu.cn](mailto:ymqi@hdu.edu.cn)。

2.  欢迎其他感兴趣的老师和同学前来旁听。

**三、研讨时间与地点**

研讨时间：2016年7月5日（周二）下午2:00

研讨地点：综合楼 430 研讨室

联系人：翟旭  张国正   电话： 66366244  66366263